

臺中市立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113 年度綜合行政職系庶務組長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「公務人員任用法暨其施行細則」、「公務人員陞遷法暨其施行細則」等相關規定。

二、職稱：組長

三、職系、官等職等：綜合行政、委任第 5 職等至薦任第 7 職等。

四、甄選名額：正取 1 名，備取若干名（備取期間為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5 個月）。

五、資格條件：

- (一) 經銓敘審定委任第 5 職等以上合格實授，具法定任用資格者。
- (二) 無限制調任情事（於報名截止日前未在限制轉調期限者始受理報名）。
- (三)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、28 條及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；及符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之規定（任用後發現錄取人員於任用前有本項各款情形之一者，應撤銷任用）。
- (四) 對學校工作具服務熱忱及溝通協調能力，注重行政倫理，並能配合學校職務調整；熟諳電腦及文書處理相關業務並熟悉政府採購法、電子核銷系統、庶務管理經驗及具採購證照（採購實務經驗）者尤佳。
- (五) 未具雙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。

六、工作項目：

- (一) 全校營繕工程、財物勞務之採購業務。
- (二) 綜理本校公有建築、廳舍之管理、設備及維護工作、工友管理。
- (三) 營繕工程督導、驗收等事宜。
- (四) 其他有關學校庶務工作。
- (五)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七、工作地點：本校總務處。(437024 臺中市大甲區開元路 71 號)

八、公告期間、方式：

自即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8 日(星期三)止，登載於本校網站

(<https://tcvs.tc.edu.tw/>)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事求人」網頁

(<https://web3.dgpa.gov.tw/want03front/AP/WANTF00001.ASPX>)及臺中市

政府教育局網站(<http://www.tc.edu.tw/>)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推動人事業務無紙化，本職缺一律採線上報名。資格條件符合且有意應徵者，請於 113 年 2 月 28 日(星期三)前，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事求人」網頁-本職缺公告點選「我要應徵」，連結至職缺應徵系統，確認「我的簡歷」及「我的履歷」內容無誤，且履歷自傳不得空白，點選【應徵職缺】進行本職缺應徵，並完成授權同意開放履歷給徵才機關調閱。
- (二) 請將下列資料依序合併掃描為單一 PDF 檔完整上傳，未完整上傳資料者，視為資格不符。(採線上報名，不受理郵寄報名)。

1. 臺中市立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113 年底務組長甄選報名表。(請至本校網站下載簡章之附件 1 填寫)。
2. 個人自傳。(請至本校網站下載簡章之附件 2 填寫)。
3. 切結書。(請至本校網站下載簡章之附件 3 填寫)
4. 考試及格證書。
5.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。(A4 規格，請勿裁剪)
6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
7. 現職派令。
8. 現職銓敘審定函。
9. 身心障礙證明(有效期限內，無則免附)。
10. 退伍令(證明)、英語能力或其他專長證明文件(無則免繳)。

十、甄選：

(一)甄選方式:書面資料審查，合格者擇優通知面試。

(二)甄選日期及地點: 本校網站(<https://tcvs.tc.edu.tw/>)教職員甄選項下公告，請報名人員自行上網參閱參加面試名單及甄選日期，本校不另行通知。

(三) 甄選成績未達 7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(四) 除正取外，凡甄選成績達 70 分(含)以上者，依序列為備取。

十一、正取及備取人員名單，預定於甄選完畢後在本校網站公告，請逕行上網查閱。未獲錄取者，恕不通知。

十二、正取人員，如原服務機關學校不同意商調、未於期限內同意商調或逾期未到職者，應撤銷其錄取資格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遞補人員以補足本次甄選缺額為限。

十三、聯絡方式：臺中市立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人事室 孫小姐或梁主任 04-26874132 分機 323、301

十四、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，除取消甄選及錄取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自行負責。

十五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附件 1

臺中市立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113 年綜合行政職系庶務組長甄選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	照 片 (二吋)
身分證 字 號		連絡 電話	(O) (H) 手機			
e-mail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
婚姻狀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			是否役畢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		
現職機關				職稱		
考 試	年別	考試類別(級)		職系類科	及格等第	
相關訓練 (證明書) 無則免填	年別	研習訓練時間		證(明)書字號	備註: 請將下列資料依序合併 掃描為單一檔案後上傳 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應徵系統中。 1.本報名表 2.個人自傳 3.切結書 4.考試及格證書 5.身分證正反面 6.最高學歷證件 7.現職派令 8.現職銓敘審定函 9.身心障礙證明 10.其他證明文件(退伍令、全 民英檢等)	
學 歷	畢業學校		系所	畢業年月		
經 歷	曾服務機關		職稱	起訖年月		
最近 5 年考 績(無考績 者免填)	(108)年 等。(109)年 等。(110)年 等。(111)年 等。(112)年 等。					
目前是否有配偶、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在本校擔任教職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親屬姓名：)			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		

附件 2

簡 要 自 述	
填 表 人	
中 華 民 國	1 1 3 年 月 日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臺中市立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
113 年綜合行政職系庶務組長甄選，同意貴校依「性侵害犯罪被害人
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」查證，並切結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，除無
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，其涉及偽造文書者，願意負相關法律責任暨放
棄先訴抗辯權。

- 一、 本人具有「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、28 條」及公務人員陞遷法第
12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。
- 二、 本人曾受懲戒處分並有現正審議中之案件、性侵害之犯罪紀
錄、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等限制調任之情事者。
- 三、 偽造、變造有關證件或資料不實。

此 致

臺中市立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